

# 关于 2017-2018 学年第一学期校本部必修课程 重修报名的通知

根据《中央美术学院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》，2017-2018 学年第一学期必修课程重修报名工作即将开始,符合重修条件的学生可向所在院系提交申请。燕郊校区可根据教学情况在规定时间内自行安排。

课程重修报名工作安排如下：

## 一、 重修报名科目

### （一）公共必修课程

《中国美术史》、《外国美术史》、《中国文学》、《外国文学》、《艺术概论》、《大学生心理健康》、《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》、《国防教育及军事理论》、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》、《中国近现代纲要》、《形势与政策》《大学英语三级》、《体育 I》、《体育 II》

### （二）专业必修课程

根据院系实际教学安排确定。

## 二、 重修报名对象

- 1、在校已注册本科生；
- 2、公共必修或专业必修课程首次考核缺考者；
- 3、专业必修课程首次考核未通过，且未参加重修者；
- 4、公共必修课程重考未通过,且未参加重修者。

## 三、 重修报名时间及方式

1、报名时间：2017 年 9 月 4—8 日

2、报名方式：

（1）申请重修的学生需填写《中央美术学院—必修课程重修申请表》。

（2）公共必修课程重修申请表请提交到所在院系，汇总后统一交到人文学院社科部、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办理修课手续。

（3）专业必修课程由所在院系自行安排。

#### 四、其他事项

重修者需由本人按相关规定履行申请手续，经审核批准后，方可参加课程学习及考核，否则考核成绩无效。

附件：《中央美术学院--必修课程重修申请表》

中央美术学院

教务处

2017年9月1日

附件：中央美术学院--必修课程重修申请表（院系办公室留存）

学号		姓名			
院系/专业		学生联系方式			
课程名称		首次考试学期	首次考试成绩	重考成绩	重修上课时间、地点
教学秘书 审核意见	教学秘书签字（院系盖章）： 年 月 日				

中央美术学院--必修课程重修申请表（公共课留存）

学号		姓名			
院系/专业		学生联系方式			
课程名称		首次考试学期	首次考试成绩	重考成绩	重修上课时间、地点
人文学院社科部/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 审批意见	是否符合重修条件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 教学秘书签字（院系盖章）： 年 月 日				

中央美术学院--必修课程重修申请表（学生本人留存）

学号		姓名			
院系/专业		开课单位 联系方式			
课程名称		任课教师	重修上课时间、地点		
教学秘书 审批意见	（注：专业课程由开课院系负责审批/公共必修课程由人文学院社科部或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负责审批）  教学秘书签字（院系盖章）： 年 月 日				

注：1、学生务必将与本人相关的各项信息填写清楚，字迹不得潦草；

2、专业必修课程无须填写“公共课留存”一联。